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发行第二期可交换公司债券

完成股份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集团”）拟以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第二期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前期公告具体可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7 月 4 日和 7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近日收到顺控集团通知，为保障本期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或本期可交换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顺控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 A 股股票及其孳息作为担保并办理质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70,000,000	14.34%	11.34%	否	否	2025 年 11 月 11 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或为可交换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8,203,155	79.06%	70,000,000	140,000,000	28.68%	22.67%	0	0.00%	0	0.00%

二、其他说明

关于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